证券代码: 836786

证券简称:明鑫智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明鑫智能为旗下全资子公司福建明鑫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拟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整。

连带责任保证期限和具体权利义务依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确定。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明鑫智能拟为全资子公司福建明鑫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明鑫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5月22日

住所:福建省漳州高新区靖城镇草坂村红塔东路 56 号智能制造产业示范园 3 号楼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高新区靖城镇草坂村红塔东路 56 号智能制造产业示范园 3 号楼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主营业务:机器人、自动化智能装备、金属切割设备、教学用模型及教具、 教学专用仪器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租赁;焊接机、五金产品、机电产品 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进出口。

法定代表人: 曾伟明

控股股东: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曾伟明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27,326,024.79元

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 26,082,916.18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671,568.02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97.54%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97.54%

2023 年营业收入: 16, 187, 521.88 元

2023 年利润总额: -4,042,287.12 元

2023 年净利润: -4,042,287.12 元

审计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明鑫智能为旗下全资子公司福建明鑫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拟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整。

连带责任保证期限和具体权利义务依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确定。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明鑫机器人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融资租赁公司申请融资租赁业务,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母公司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被担保的对象明鑫机器人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公司对明鑫机器人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明鑫机器人公司近年经营状况在稳步提升中,业务范围也在逐步拓展,担保风险可控,预计担保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财务风险和法律的风险,上述融资租赁主要用于公司日常业务开展,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明鑫机器人公司 2024 年各项财务数据经营状况在稳步提升中,业务范围也在逐步拓展,担保风险可控,预计担保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财务风险和法律风险,上述融资租赁主要用于公司日常业务开展,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 项目 | 金额/万元 | 占公司最近一 |
|----|-------|--------|
|    |       | 期经审计净资 |

|                      |            | 产的比例    |
|----------------------|------------|---------|
|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    |            |         |
| 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            |         |
|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 1,005.12   | 16. 59% |
|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 |            |         |
| 保余额                  |            |         |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  | 1, 005. 12 | 16. 59% |
| 保余额                  |            |         |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            |         |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            |         |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         |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福建明鑫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
- 3、《福建明鑫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